

第十四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四日（星期一）上午十時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10號5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席：洪董事長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洪振攀、蔡永興（廖淑芬代）、賴其里、廖淑芬、張邦彥、許惠祐、張中偉、洪健峰、張明燦計九席。

列席（監察人）：陳必全、鄭敦仁、張書銘

四、報告事項：

（一）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業務及財務報告

1. 業務報告

本公司109年3月至109年4月營業報告。

2. 財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109年4月30日止之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2）截至109年4月30日止銀行授信額度報告。

（三）內部稽核報告

本公司109年3月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因會計師獨立性之要求，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本次董事會，說明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後，並於討論及表決前離席。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以及唐嘉鍵會計師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檢如附件，提請 承認。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11451 號令辦理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辦理。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敬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申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工程處之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一區 12 座油槽以外附屬設備管線統包工程案」之專案額度，其總額度為新台幣 1,438,266,000 元整，提請 決議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承攬「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工程處之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一區 12 座油槽以外附屬設備管線統包工程案」，擬向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申請履約保證及預付款還款保證之保證總額度為新台幣 688,266,000 元整，以及中長期放款-週轉金額度為新台幣 750,000,000 元整，則此專案總額度金額共計 NT\$1,438,266,000 元整。

(二)鑒請 授權由董事長洪振攀先生全權代表本公司與第一銀行營業部簽訂相關契據及辦理一切事宜。

(三)提請 核議。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上午十一時五分

主席：洪振攀



記錄：許錦碧

